

邪恶黑窝 扶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

耗费巨资 打击善良 非法敛财 转嫁他人

抚顺市罗台山洗脑班是辽宁省政法委、抚顺市政法委等机构相互勾结于二零零二年设立，辽宁省直接拨款一百四十万元改建，对外挂牌谎称“辽宁省关爱中心”、“抚顺市法制教育学校”，实际上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监狱”。

“六一零”非法组织强制各级政府拨款，迫害一名法轮功学员拨款三千五百元，其中县区级给该洗脑班拨款一千五百元，市省级给该洗脑班拨款各一千元，如法轮功学员不放弃信仰，下期继续拨款。除中共拨款支持外，非法绑架法轮功学员的机构——当地街道、派出所、610 办公室、政法委，或法轮功学员所在的部门、企业、单位等，要向洗脑基地交费，一般数额在几千元不等，但是很多被转嫁到法轮功学员家属身上，强迫他们交钱。抚顺洗脑基地愿意接收盘锦辽河油田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就是因为看中了该部门有钱，能捞取更多油水。其实这笔钱罗台山庄表面上说都用在了生活方面，可是相当一部份却揣进了他们自己的腰包，如果没有这利益上的交换他们也不会为其卖力



辽河油田与洗脑班联合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部分事实

自 2003 年 6 月份开始，到 2004 年 10 月，仅一年的时间，辽河油田在职的法轮功学员有 30 多人被辽河油田 610 组织绑架到抚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即所谓的“辽宁省关爱教育中心”）进行精神和肉体迫害。迫害时间一个月左右，受迫害者精神和肉体都受到了极大的摧残。对法轮功学员的绑架是非法强制暴力的劫持。无任何证据，无任何法律依据，无任何法律手续，无任何法律程序。

法轮功学员都是在上班时间被多人（恶警等）突然绑架，常被拳打脚踢，戴上刑具（手铐等），并用车押送至抚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犹如



的。在金钱的利诱下，邪悟者（助教）、管教、陪教、和恶警都卖力的为邪恶充当帮凶。中共统治下的中国连害人都能成为生财之道。中共近几年对法轮功的迫害向这里输入了大量的财力，使恶人们目前有了一个所谓的“家”这就是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又一见证，动用大量财政资金，增加人民负担，用百姓的血汗钱残害百姓，在当今民不聊生的时期，不为建设国家，而是巨额投资，私建用来迫害法轮功的场所，打击善良，祸害四方。

在罗台山庄洗脑班里，法轮功学员承受着精神上的巨大压力和经济上的沉重负担，每人被迫交 3000 元的“学习生活费、医药费”，外市县的交 3500 元。从省内各地劫持来的大法弟子，均由各地自己按人均 2000 元以上

交付费用。

洗脑班沦为其工作人员敲诈勒索和个人敛财的工具。几年来，举办洗脑班耗费的纳税人钱是极其巨大的、难以估量的。而被非法绑架洗脑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家庭、所在单位还要缴纳高额生活费、转化费。因为洗脑班是“法外组织”，不予公开，不受任何约束和监督，持续不断的巨额财政拨款象投进了无底洞；而其对法轮功学员家庭、所在单位以“生活费”、“转化费”等名义敲诈勒索来的钱财，更没有任何手续。洗脑班的工作人员经常轮换，勒索敛财事件持续发生，在某种程度上，捞钱成为办洗脑班的驱动力，进而对善良的法轮功学员从精神、肉体上进行迫害。◇

土匪绑票一样。

在关押期间，辽河油田 610 组织和抚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的邪恶之徒相互勾结，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残酷的精神和肉体迫害。迫害手段卑鄙残忍：连续播放、灌输诽谤、污辱法轮功的录像；多人围攻一名法轮功学员，不准睡觉，恐吓不转化就劳教，判刑，开除公职等；实施暴力殴打。

由于长时间的精神折磨，很多人出现了精神恍惚，神志不清，稀里糊涂的被强迫放弃修炼；一些人身体出现严重疾病，回到单位无法正常上班。

辽河油田 610 恶徒们利用公款进行非法活动，每个单位为每位被绑架

的法轮功学员需向抚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交 3500 元洗脑费，他们至少向抚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捐了两次款。由于金钱的驱使，抚顺洗脑班的邪恶之徒们更愿意接收辽河油田及沈阳铁路局的法轮功学员，因为这些学员每人洗脑费为 3500 元。

类似辽河油田这样的“油大头”还不定期的给他们输入灰色收入，更增长了邪恶之徒们的邪气。◇



被洗脑班迫害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案例

王晓明，新宾县永陵派出所干警。2005年10月，王晓明在上班时被恶人绑架到罗台山庄洗脑班。他不配合邪恶就是不下车，一个恶警说：“把他骗下车，打他一顿抬回来。”后来，吴伟带着几个“陪教”硬将王晓明抬下车，抬到三楼。王晓明反迫害绝食九天，于10月22日被送到东州第三医院，后被无条件释放。

刘玉梅，抚顺市望花区法轮功学员。2005年4月，刘玉梅被抚顺国安、公安绑架，后被送到抚顺罗台山庄洗脑班。从4月1日到4月25日，刘玉梅被迫害25天，导致吐血、尿血、昏迷、心脏血压不稳，有生命危险。

白鹤，原吉林省吉林市驻军第四十七师副连职干部。2005年7月，国安恶警秘密把白鹤劫持到抚顺洗脑班，准备把他强制“转化”。在抚顺洗脑班，一直有两名吉林的人紧紧看管他。恶警们的目的是为了逼迫白鹤放弃信仰。

何桂荣，抚顺大法弟子，被马三家教养院迫害三年之久，又被转入抚顺罗台山庄洗脑班。在洗脑班里，几个犹大围着她，散布歪理邪说，不让睡觉，不让吃饭，刘庆文经常骂她，社区交给洗脑班一千元钱。

肖x，沈阳军区法轮功学员，在洗脑班被迫害一个月，所在部队给洗脑班一个月七千元钱。

张洪凯，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在沈新教养院非法关押到期，张洪凯又被送抚顺罗台山庄洗脑班迫害，还向单位索要一千五百元。

周丽艳，大连市大法弟子，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早晨，周丽艳在自己家中再次被邪恶之徒绑架，并非法劫持到辽宁省抚顺市罗台山庄洗脑班。在抚顺罗台山洗脑班每天有几个邪悟的人在围攻妄想转化她，自被关进洗脑班就不让睡觉，还用假经文妄想迷惑她。

郑玉，抚顺大法弟子，二零零三年八月，被绑架到洗脑班，恶人强制她在“转化书”上签字，而且被勒索了三千元钱，说是洗脑班的费用。

刘喜财，新宾县大法弟子，二零零三年五月，新宾县政法委的李柱、新宾县公安局的国保隋海波将刘喜财送到抚顺罗台山庄洗脑班。在洗脑班里，恶人用尽各种低级庸俗的方式来诱惑欺骗他，利用犹大张国清等人向他灌输歪理邪说。强迫他看诋毁法轮功的电视、书刊、画报等。并且，洗脑班勒索他三千元罚款。

顾淑华，大连金州区大法弟子，二零一一年六月，被非法关押在罗台山庄洗脑班迫害。邪恶叫嚣必须接受“转化”，不“转化”就送“马三家”。她在里面遭受了精神与肉体上的双重迫害，非常残酷。

郭艳冬、杨翠英，抚顺新宾县人，二零零七年三月，新宾派出所警察将郭艳冬和母亲杨翠英绑架到罗台山庄洗脑班。洗脑班里采用欺骗、恐吓的手段，逼迫杨翠英、郭艳冬写：“不学不炼法轮功”的保证书。杨翠英被迫害致罗锅，成90度弯曲，拄着拐棍走路。家中大量钱财被恶警搜刮。

孙玉莲，抚顺新宾县大法弟子，二零零三年七月，木奇派出所警察张杰将其劫持到罗台山庄洗脑班迫害。在那里，每天都放污蔑大法的录像，写思想认识，恐吓不放弃信仰就送马三家教养。一帮邪悟者围着一个学员，没完没了地灌输歪理邪说，以此来摧毁学员的意志力。

姜玉梅，抚顺新宾县大法弟子，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被新宾镇派出所劫持到抚顺罗台山庄洗脑班，在洗脑班里每天看污蔑大法的录像，逼迫洗脑，强迫转化。

刘克军、马连革，抚顺新宾县人，曾被绑架至新宾县看守所，后送至罗台山庄洗脑班迫害，并勒索金额俩人达七千多元。在洗脑班强制转化（放弃修炼），刘克军被罚款三千元，一千元保证金。

马恩芝，新宾县大法弟子，二零零五年六月被送到罗台山庄洗脑班，在洗脑班里，强迫马恩芝看诬陷法轮功的电视，强迫在反对法轮功的材料上签字。被非法关押了二十九天，才被释放。



洗脑班恶人

曾经参与作恶的人员：

洗脑班组成有三部份

第一部份：主要负责

洗脑班负责人：贾大树（原抚顺市财政局副局长）

王旭（第二任校长）蒋跃飞

洗脑班副职：寇某某（音）主抓洗脑迫害

洗脑班副职：吴伟（原抚顺教养院）主抓洗脑迫害

苏静 原马三家教养所所长

恶警：姜永峰、石春芳、孙桂珍、赵树勤、王军、王国辉、刘庆文、佟某、赵磊、李军、金兴华、魏晓明、马魁民、柴亚科

第二部份：社会招募（负责监视）

陈英 任洗脑班班长

张秋芬 任洗脑班学习委员

刘娇（音）任洗脑班食堂管理

翟海宽 李春良

齐淑芹 吴明学

胡艳 张永礼 罗永杰

第三部份：邪恶犹大（负责洗脑）
张凤莲，03年从马三家邪悟到此，是最初的做转化工作的人员。不论男女老少她都来做转化，嘴被野蜂蛰了，仍不悟，继续做恶。

张国清 此人相当邪恶。

李冰、付秋桂、孙杰、徐玉芬、金桂芬、赵秋梅、刘凤芹、刘占革、郭淑珍（已遭报死亡）夏国珍、陈晓兰、丁玉坤、张素珍、杨圣娟、陶承志、张荣珍、丁宁、杨凤娟、陈明、李桂英、牟春玲、牟零、白淑珍、陈之香、王秀珍、张海燕、白杰、李淑梅、吴萍、张秋芬、王玉蓉。

此外，还有两个特殊人物：

乔安山、陈亚娟，这两人打着学雷锋的幌子被利用参与洗脑迫害。如陈亚娟曾是雷锋生前辅导过的望花区小学学生，借此也被安排到洗脑班办公室当头目，参与洗脑迫害。◇



原来如此